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验资报告

中汇会验[2024]9379号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4年7月16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决议、批复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6,328,062.00元，股本为人民币556,328,062.00元。根据贵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810号），贵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向17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209,496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130,209,496.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686,537,558.00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4年7月16日止，贵公司已向17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209,496股，发行价格5.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3,599,85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655,741.5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3,944,112.48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130,209,496.00元（壹亿叁仟零贰拾万玖仟肆佰玖拾陆元整），资本公积为人民币543,734,616.48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56,328,062.00元，



股本人民币556,328,062.00元，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4月25日出具中汇会验[2024]5472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7月16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86,537,558.00元，累计股本人民币686,537,558.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4年7月16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缴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止

被审单位名称：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货币	实物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般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般胜优选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085,714.00	37,199,998.50	-	-	37,199,998.50	7,085,714.00	5.44%
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5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6,666.00	68,599,996.50	-	-	68,599,996.50	13,066,666.00	10.04%
上海添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添橙橙子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761,904.00	87,999,996.00	-	-	87,999,996.00	16,761,904.00	12.87%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9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23,809.00	7,999,997.25	-	-	7,999,997.25	1,523,809.00	1.17%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明鑫对冲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23,809.00	7,999,997.25	-	-	7,999,997.25	1,523,809.00	1.17%
杭州爱滨众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71,428.00	30,299,997.00	-	-	30,299,997.00	5,771,428.00	4.4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76,173.00	65,499,908.25	-	-	65,499,908.25	12,476,173.00	9.58%
UBS AG	6,857,142.00	35,999,995.50	-	-	35,999,995.50	6,857,142.00	5.27%
陆卫东	2,476,190.00	12,999,997.50	-	-	12,999,997.50	2,476,190.00	1.9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95,237.00	31,999,994.25	-	-	31,999,994.25	6,095,237.00	4.6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04,761.00	9,999,995.25	-	-	9,999,995.25	1,904,761.00	1.46%
梁清翔	1,904,761.00	9,999,995.25	-	-	9,999,995.25	1,904,761.00	1.4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28,571.00	59,999,997.75	-	-	59,999,997.75	11,428,571.00	8.78%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1,523,809.00	7,999,997.25	-	-	7,999,997.25	1,523,809.00	1.17%
杭州城产产业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380,952.00	169,999,998.00	-	-	169,999,998.00	32,380,952.00	24.87%
郭丰明	5,714,285.00	29,999,996.25	-	-	29,999,996.25	5,714,285.00	4.39%
罗飞杰	1,714,285.00	8,999,996.25	-	-	8,999,996.25	1,714,285.00	1.32%
合计	130,209,496.00	683,599,854.00	-	-	683,599,854.00	130,209,496.00	100.00%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止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股本)				货币单位: 元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本次增加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	7,784,595.00	1.40%	137,994,091.00	20.10%	7,784,595.00	1.40%	130,209,496.00	137,994,091.00	20.10%
境内法人持股			110,019,024.00	16.03%			110,019,024.00	110,019,024.00	16.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84,595.00	1.40%	19,594,116.00	2.85%	7,784,595.00	1.40%	11,809,521.00	19,594,116.00	2.85%
境外法人持股			8,380,951.00	1.22%			8,380,951.00	8,380,951.00	1.22%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	548,543,467.00	98.60%	548,543,467.00	79.90%	548,543,467.00	98.60%	548,543,467.00	548,543,467.00	79.90%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548,543,467.00	98.60%	548,543,467.00	79.90%	548,543,467.00	98.60%	548,543,467.00	548,543,467.00	79.90%
合计	556,328,062.00	100%	686,537,558.00	100.00%	556,328,062.00	100.00%	130,209,496.00	686,537,558.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以浙政发[1998]224 号文批准,于 1999 年 6 月 7 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12562466B 的营业执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贵公司的注册资本与股本均为 556,328,062.00 元,变更后贵公司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6,537,558.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810 号),贵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向 1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30,209,496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130,209,49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686,537,558.00 元。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止,贵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向 1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30,209,496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25 元/股,募集资金合计 683,599,854.00 元。根据贵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承销暨保荐协议,贵公司支付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合计 7,738,866.27 元(不含税金额,其中贵公司以自有资金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和 2024 年 1 月 2 日支付不含税价款 1,886,792.45 元);贵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余额 677,747,780.18 元已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存入贵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19042101040031599 账号。此外贵公司累计发生 1,916,875.25 元(不含税)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 94,339.62 元、律师费 1,066,214.30 元、审计及验资费 547,169.81 元以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 209,151.52 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贵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73,944,112.48 元,其中增加股本为人民币 130,209,49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543,734,616.48 元。变更后累计股本为 686,537,558.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00%。



四、其他事项

本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贵公司章程尚未修订，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H2-2024205499-21921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承销商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回函请直接寄至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或直接转交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函证经办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

联系人：刘丽超 电话：15636567214 邮编：310000

电子邮箱：liulc@zhcpa.cn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可从本公司 19042101040018877 账号支取办理本询证函回函服务的费用（如适用）。

截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11:30 时止，承销商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元)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6日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存款账户	19042101040031599	人民币	677,747,780.18	募集资金	境内		

注：# 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出资）。



李莉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039AE8
02AE08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4年7月16日

经办人: [Signature] 职务/岗位:

电话: 87985434

复核人: [Signature] 职务/岗位:

电话:

(银行盖章)

农行杭州玉泉支行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岗位:

电话: 10000200

复核人: 职务/岗位:

电话:

(银行盖章)

业务回单(收款)

第 2 次打印

我行吸收的本外币存款依照《存款保险条例》受

入账日期: 20240716 回单编号: 33218738599026070501

付款方账号: 19005101040035116 多级账簿号:

付款方户名: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多级账簿名:

付款方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

收款方账号: 19042101040031599 多级账簿号:

收款方户名: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多级账簿名:

收款方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677,747,780.18

金额(大写): 陆亿柒仟柒佰柒拾肆万柒仟柒佰捌拾元壹角捌分

交易时间: 10:43:06 日志号: 1873859902 状态: 正常

打印日期: 20240716 用户: 190000ix1 郑亚雯

附言: 众合科技定增募集资金
客户参考号: 240716104304782



摘要: 转账存款
打印行号: 190421

渠道: 现金管

对公活期账户交易明细

户名：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9042101040031599

起始日期：20240715

币种：人民币

终止日期：202407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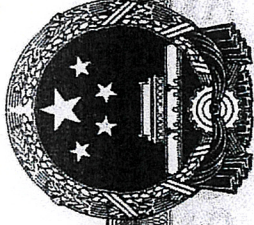


日期	摘要	交易金额	红蓝字余额	状态	柜员号	传票号	凭证号码	附言
20240716	转存	677747780.18	正常 677747780.18	正常	190000M44	0		众合科技定增募集资



打印柜员:190000122 严琳

打印时间:2024-07-16 11:07:49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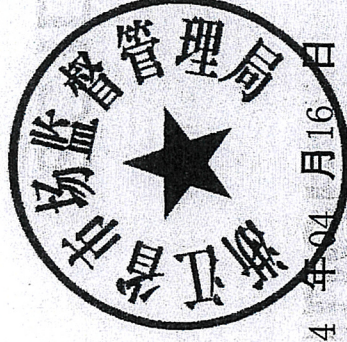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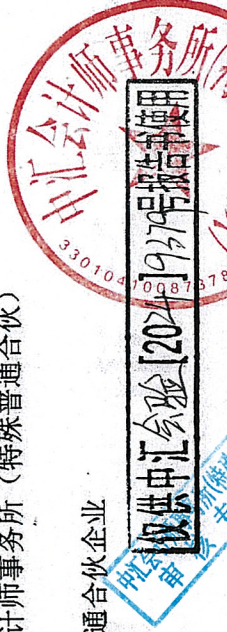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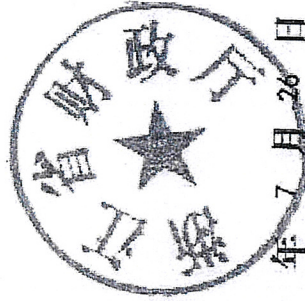
2024年04月16日



证书序号:001524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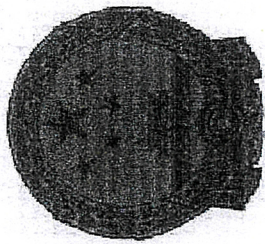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年7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余强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姓名	任成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6-07-15
Working unit	申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3301037607151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徐剑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01-17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41202198601170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届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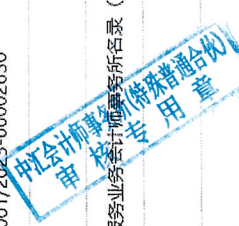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 /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3-00002630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布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文号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8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063

